

# 臺北醫學大學一一二學年度推廣教育 HACCP 食品安全與冷鏈管理師認證班第 1 期招生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推廣教育審查委員會議決議。
- 二、目的：本課程邀請台灣食品安全、採購、保鮮與冷鏈物流管理之產學界專家講授，深入探討食品採購、冷鏈保鮮與加工技術，以及食品安全風險管理等範疇，同時在課程設計上兼顧專業知識及管理實務，提升學員食品安全的觀念與知識，及強化食品供應鏈分析、規劃與管理能力。
- 三、班別：HACCP 食品安全與冷鏈管理師認證班第 1 期。
- 四、對象：物流、食品、團膳、餐飲業等相關從業人員；或對課程有興趣之民眾。
- 五、上課期限：113 年 6 月 15 至 113 年 7 月 6 日，每週六 9:30-16:30 共 24 小時
- 六、收費標準：學雜費及報名費，共計新臺幣 8,800 元整。  
※報名繳費具備下列條件，擇一優惠：  
(一)本校暨附屬醫院教職員生、校友或退休員工等任一資格，優惠價 6,900 元/人。  
(二)於 113/5/20 前報名，優惠價 7,500 元/人。  
(三)本處舊生、2 人報團等任一資格，優惠價 7,800 元/人。
- 七、上課地點：臺北醫學大學
- 八、報名方式：**【一律採線上報名】**  
1. 請點選課程連結報名 <https://reurl.cc/2EX2Na>，正確填妥基本資料後送出。  
2. 選擇繳費優惠身分，取得虛擬帳號(台新銀行)後，請務必於三日內繳費才算完成報名手續，逾時請重新報名。
- 九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額滿為止。
- 十、退費方式：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費者，扣除報名費 200 元後退還已繳學雜費用之九成；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(6/21 前)，扣除報名費 200 元後退還已繳學雜費用之五成；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費。
- 十一、其它事項：1. 本班為非學分班，修讀總時數為 24 小時，期滿考試合格發給推廣教育結訓證書，不授予學位證書。  
2. 符合 1. 者，另由社團法人中華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發展協會(HACCP)發予「HACCP 食品安全與冷鏈管理師」證書。  
3. 食品從業人員年度衛生講習時數部分課程申請中。
- 十二、課程內容：

| 日期      | 時間          | 課程內容                  | 授課講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6/15(六) | 09:30-16:30 | HACCP 食品工廠管理實務        | 羅之綱副教授<br>屏東科技大學食品安全研究所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6/22(六) | 09:30-12:30 | 食品冷鏈保鮮技術              | 吳勇初榮譽教授<br>東海大學農業暨健康學院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| 13:30-16:30 | 食品衛生、安全檢核與驗收          | 章嘉明總經理<br>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/<br>HACCP 協會副理事長      |
| 6/29(六) | 09:30-12:30 | 生鮮冷鏈倉儲管理實務            | 王翊和經理<br>辰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/HACCP 協會副秘書長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| 13:30-16:30 | 智慧聯網(AIoT)技術在食品冷鏈管理應用 | 王翊和經理<br>辰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/HACCP 協會副秘書長             |
| 7/06(六) | 09:30-10:20 | HACCP 食品安全冷鏈管理師測驗     | 試務人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| 10:30-12:30 | 特別講座：食品業的思維與未來飲食創新趨勢  | 童儀展創辦人<br>食力 foodNEXT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| 13:30-16:30 | 便利商店鮮食供應鏈發展策略         | 黃正田副本部長<br>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商品本部/<br>鮮食 OMO 整合部部長 |

- 十三、洽詢方式：臺北醫學大學 進修推廣處  
地址：110 台北市信義區吳興街 250 號  
電話：(02) 2736-1661 轉 8609 吳小姐  
傳真：(02) 2738-7348

※以上師資、課程內容、課程表、時間及場地等，本處保留變更之權利。